

关于高级职称评审征求纪委意见函

院纪委：

按照省卫计委卫生计生系列高级职称材料申报和评审工作要求和医院《2021年度申报卫生系列高级职称单位量化评分》方案要求，现就我院2021年申报参评人员的政治思想素质、职业道德、从业行为征求意见如下，具体职业道德测评内容如下：

1. 任现职以来，是否受到警告处分（已过处分期）、警告（处分期内）、记过以上（已过处分期）处分？

2. 是否有拒绝执行抢救、救灾、援疆、援藏、援外等单位或上级部门下达的指令性任务行为？

3. 是否有不服从工作安排，违反劳动纪律，无故迟到、早退、离岗等行为？

4. 是否存在服务态度差，病人有效投诉行为？

以上情况，请对申报参评人员签署意见。

医院成立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2021年9月14日